

中华人民共和国实录

总主编 徐达深

副总主编 谭宗级 程中原

陈东林 许晨光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4年·长春

(吉)新登字0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实录
徐达深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市建新印刷厂印刷

850 × 1168毫米 32开本 229.5 印张 6225千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

I S B N 7—206—02101—8 / D · 613

定价：(精) 240.00元
(平) 185.00元

出版说明

《实录》是中国史学的一种重要体裁，谓之翔实可靠的记载。从唐代开始，中国历代都由官方修有《实录》。盛世修史，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盛事。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已步入了光辉的第45个春秋。为庆祝这个45周年盛典的到来，我们邀请当代中国研究所主持，邀集中共中央党校、中国人民大学党史系、中央党史研究室和中央文献研究室近百位专家学者，历时三载，撰写出这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实录》，以志我们伟大的祖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及其曲折发展的历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实录》

顾问 邓力群

总主编 徐达深

副总主编 谭宗级 程中原 陈东林 许晨光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毛仲伟 叶心瑜 李 晨 刘 敏 刘占义

刘志男 刘国新 许晨光 许 放 李丹慧

杜 蒲 邱德燊 陈东林 张民耕 徐达深

萧 寒 程中原 谭宗级

责任编辑 刘 野

第一卷

崛起与奋进——共和国诞生之初

(1949—1956年)

主编 刘国新

副主编 刘 敏 许 放

撰稿人(按姓氏笔画排列)

于常青 王 敬 王培祥 史君红 母稷祥

叶卫东 刘 敏 刘国新 刘德宝 江 平

江书田 许 放 李 杰 李 静 李文材

何小前 何曾杰 张 力 张式原 费宏寰
黄亚楠 咸文红 裘 新 潘明忠 霍中和
审稿人 徐达深 田居俭 戴知贤

第二卷

曲折与发展——探索道路的艰辛 (1957—1965年)

主编 李 晨

副主编 萧 寒 张民耕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孙大力 李 晨 李玉荣 刘华清 张 琦
张民耕 郭文亮 萧 寒 曾 涛 蔡明泽

审稿人 徐达深 周承恩 金隆德

第三卷

内乱与抗争——“文化大革命”的十年 (1966—1976年)

主编 陈东林 杜 蒲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刘志男 李瑞华 李丹慧 杜 蒲 陈东林
苗 棣 胡茂桐 徐小宁 袁 熹

审稿人 徐达深 程中原

第四卷

改革与巨变——开创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1977—1992年)

主编 谭宗级 叶心瑜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杰之	王智理	田 蓓	叶心瑜	孙怀新
李 蓉	汤应武	许唯宁	刘宋斌	陈 夕
张 翔	张战伟	张永琏	郑雅茹	柳建辉
高远戎	黄如军	韩 松	程 晓	谭宗级

审稿人 谭宗级 叶心瑜 徐达深

第五卷

文献与研究

主编 邱德燊

副主编 毛仲伟 刘占义

撰稿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毛仲伟	田桂琴	傅旭青	刘占义	宋 勘
宋守友	李 詈	邱德燊	邵淑凤	郎燕柯
周 宁	冼宇尘	赵 旭	赵 红	郭胜贤
谢 媛				

绪 论

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成立到现在，已经度过了整整四十四个春秋。在苏联解体、东欧剧变，不少人对社会主义发生困惑和怀疑的形势下，我们把五卷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实录》（1949—1992）奉献给广大读者，目的是让人们通过丰富的不可辩驳的历史事实，了解社会主义在中国的胜利、曲折和充满生机、活力的新发展；了解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了解中国改革开放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某些西方人士妄想中华大地也将发生1989—1991年苏联、东欧那样的变化，然而出乎西方的意料，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经受了严峻的考验，并且越来越显示出巨大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辉煌成就和兴盛局面，是过去长期奋斗的继续和发展，同时又适应时代和社会的进展，创造性地开拓了新的历史时期。历史和现实的发展充分证明：中国社会主义的道路是正确的，是符合中国最广大人民的利益和愿望的。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在实践中不断改革、完善和发展，“拥有十一亿人口的中国正

在创造着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①这是当代世界最重要的发展和具有深远影响的变化。

社会主义在中国的胜利和新的巨大发展，有着长远的历史渊源和现实的社会背景。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领导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经过长期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夺取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起社会主义基本制度，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这场中国有史以来最伟大的革命和最深刻的社会变革，开辟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领导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开始的又一次伟大革命，是要通过改革和开放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经过长期奋斗，把中国由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国家变成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使社会主义优越性在中国更加充分体现出来。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承担起继往开来的历史重任，总结过去，开拓未来，全面坚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采取了一系列的正确决策和措施，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保证了社会主义现代建设继续前进，促进了国民经济快速、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以1992年初邓小平视察南方发表重要谈话、同年三月党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和十月党的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为标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进入了生机蓬勃发展的新阶段。

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特征是什么，社会主义应当如何建设，特别在中国这样人口众多，原来底子很薄、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东方大国，如何开拓符合自己国情的道路，这是需要继续探索和实践的重大历史课题。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是根据19世纪仍处于上升阶段的资本主义的实际，在分析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基础上

^① 江泽民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得出的科学预见。当时还没有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限于历史条件，他们只能提出有关社会主义的一些基本原则构想，还不可能给后人指出社会主义发展的具体道路。列宁领导十月革命胜利后，在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的严酷环境中，试图在落后的俄国实践马克思、恩格斯当年根据欧洲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情况提出的共产主义的某些设想，曾一度实行“战时共产主义”，直接用无产阶级国家的法令，在一个小农国家里按共产主义原则，来调整国家的生产和产品分配，包括实行余粮征集制，加速推行包括中、小企业在内的国有化，实行产品分配的国家垄断和主要消费品的配给制，取消商品货币关系，等等。这种战时共产主义不仅遇到资产阶级、富农的激烈反抗，而且引起广大农民的不满。列宁英明地察觉这种超越历史阶段的强制做法，脱离了当时俄国的国情。他经过深入调查，1921年2月在《农民问题提纲初稿》这篇重要文献中指出，必须满足农民的愿望，用粮食税代替余粮征集制。^① 1921年3月俄共（布）第十次代表大会总结了“战时共产主义”的错误教训，决定实行新经济政策，列宁作了专门报告并为此提出一系列切合实际的具体政策。由于列宁过早逝世，他的许多正确的思想没有彻底实现。斯大林在资本主义包围中建设社会主义，曾经取得社会主义建设的辉煌成就，并赢得了反法西斯战争的伟大胜利。然而，斯大林犯了教条主义、思想僵化、肃反扩大化和个人迷信的错误，经济决策也有缺点和失误。1936年斯大林宣布在苏联已经建成社会主义，1952年又宣布苏联处于逐渐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时期。历史说明，斯大林在胜利面前过高估计了苏联的社会主义的成熟程度，实际上在他领导时期逐步形成的高度集中的、依靠行政命令的一套僵化的体制，到后来已经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斯大林之后，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时期，违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则，推行霸权主义；对于不适应生产力发

^① 《列宁全集》第32卷，第123页。

展的僵化体制，一直没有从根本上进行改革，加之长期与美国进行军备竞赛，导致苏联经济发展在七十年代中期以后陷于停滞，人民生活得不到进一步改善，高度集中、僵化的“苏联模式”逐步失去了人民的支持。1985年戈尔巴乔夫上台宣告要在苏联进行改革，然而，他的“革新思维”一步一步脱离了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从客观上为西方实施和平演变战略提供了条件。特别叶利钦上台后，更积极向资本主义演变。经过70多年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终于在1991年红旗落地，宣告解体。社会主义在苏联和东欧各国遭到严重挫折，不是西方资产阶级所谓的社会主义的“历史终结”，而是“僵化模式”的失败；这更不是马克思主义“过时”，而是违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而造成的悲局。苏联共产党遭受严重挫折的历史教训说明，社会主义制度必须不断改革和自我完善，不改革不行，改革不坚持社会主义的正确方向也不行，僵化停滞是没有出路的。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能不能站得住，关键在于执政的共产党是否能团结人民坚持适合自己国情的正确路线和政策，是否把自己的经济建设搞好，综合国力是否强大，人民生活是不是不断得到改善。1992年初，邓小平在视察南方发展的重要谈话中指出：“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死路一条”。这是对国际范围内社会主义遭到严重曲折的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

“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之所以具有蓬勃的生命力，就在于它是实行改革开放的社会主义，我们改革开放之所以能够健康发展，就在于它是有利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改革开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都是为了更好地解放和发展生产力”。^①我国在建国初期曾经学习苏联的经验，但是从根本上来说，中国的道路和苏联是不同的，从新民主主义的《共同纲领》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从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到

^① 江泽民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都充分显示了中国的特色。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实践结合起来，坚决走自己的道路，摆脱了许多传统观念和体制的禁锢，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尽管我们在探索中也经历了一些曲折，但我们能够不断总结经验，坚持正确的，纠正错误的，自觉调整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不相适应的部分，调整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部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里，有如何摆脱僵化的或被扭曲的传统观念，经过实践检验科学地认识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基本原理的问题；也有如何正确地认识国情、认识时代的最新发展，把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和时代特点相结合的问题，包括冲破长期“左倾”思想和个人崇拜的束缚，纠正毛泽东晚年的严重错误，坚持准确、完整地理解毛泽东思想科学体系的问题。归结到一点，最根本的问题在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不懈地探索社会主义国家如何不断完善经济、政治体制，以进一步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不断发展经济，增强综合国力和提高人民物质和精神生活水平。这个探索是不容易的，不能不经历艰难曲折的历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曲折经历的四十四年，是独立自主地探索和开拓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历程。历史不是直线发展而是曲折前进的。既然是探索，就必然有正确和错误、成就和不足。建国以来的历史一般分为四个时期，根据《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实录》也是分为四卷编撰的（第五卷是附录）。如果从更大的历史视角来观察，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伟大的历史转折，则可分为建国后二十九年和近十五年两个历史阶段。

前二十九年，是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曲折探索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时期。在完成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之后，1956年4月毛泽东发表《论十大关系》的重要讲话，1957年2月又发表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阐述《论十大关系》时指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最近苏联方面暴露了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的一些缺点和错误，他们走过的弯路，你还想走？过去我们就是鉴于他们的经验教训，少走了一些弯路，现在当然更要引以为戒”。同年8月21日毛泽东修改中共八大政治报告时又指出，“不可能设想，社会主义制度在各国的具体发展过程和表现形式，只能有一个千篇一律的格式。我国是一个东方国家，又是一个大国。因此，我国不但在民主革命过程中有自己的许多特点，而且在将来建成社会主义社会以后还会继续存在自己的许多特点”。《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发展，以及八大一次会议制定的正确路线和决策，标志着我们党借鉴苏联经验，结合中国实际，开始了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探索。党的八大一次会议指出，由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取得决定性的胜利”，“我国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基本解决”，“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当前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必须坚持在综合平衡中稳定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但在1956年波匈事件和1957年反右派斗争扩大化之后，毛泽东在1957年10月八届三中全会强调“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仍然是我国当前社会的主要矛盾。”从此开始不断批判“右倾保守”，背离了八大制定的正确路线。1958年1月南宁会议毛泽东错误地批评周恩来、陈云反冒进的正确主张，为后来大跃进的左倾错误揭开了序幕。1958年5月八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及其基本点，是当时党中央和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它一方面固然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普遍愿望；另一方面又夸大主观意志，忽视了客观的经济规律，导致了“以阶级斗争为纲”，大跃

进和人民公社运动的“左倾”错误。1958年11月第一次郑州会议开始纠“左”，经过11月28日—12月10日在武昌举行的中共八届六中全会，1959年2月第二次郑州会议，5月上海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七中全会，到1959年7月庐山会议前期，这期间在一定程度上总结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的教训，提出了一些正确的意见和政策，这是探索中国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成果。其中包括：（一）纠正急于过渡，混淆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界限的错误。指出了从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要经过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需要更长得多的时间。肯定当时的人民公社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将来进入到全民所有制，也不等于共产主义。明确指出，“企图在条件不成熟的时候勉强进入共产主义，无疑是一个不可能成功的空想。”（二）纠正高指标，指出经济计划要建立在可靠基础上，使国民经济各部门能够保持适当比例。（三）对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确定为“统一领导、权力下放、三级管理、三级核算、队为基础”。（四）纠正一平二调的“共产风”，批驳了陈伯达等主张废止商品、货币，统一调拨劳力、资金、产品的错误观点，指出对农民产品实行调拨，实质上就是剥夺农民，必须发展商品生产、商品交换，遵循价值法则，以利生产。在郑州会议期间，毛泽东还研究了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指出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重要性。^①当时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没有根本转变，纠“左”受到历史的局限，没有也不可能彻底的。特别是庐山会议后期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的批判，进而而在全党错误地开展“反右倾”斗争，打断了纠正“左倾”错误的进程，并且使党内从中央到基层的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左倾”错误延续了更长时间。

1959年12月到1960年2月毛泽东邀集邓力群、田家英等几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七册，第665页。

位同志系统阅读了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边读边议，对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以及结合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实际应当注意的问题，提出了许多精辟的见解。1960年冬，党中央和毛泽东又开始纠正实际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并且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随即在刘少奇、周恩来、陈云、邓小平等同志的主持下，制定和执行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和果断的措施。1962年1月召开有七千人参加的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由刘少奇代表党中央作报告，明确指出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错误，讲清了错误的责任，并从理论和政策上总结了十六条经验教训。随后又于同年2月由刘少奇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又称西楼会议）和5月中央工作会议，进一步分析了国民经济的严峻形势，提出克服困难的对策。这期间在克服“左倾”错误、调整国民经济的过程中，提出许多正确的理论观点和重要决策，积累了正确或比较正确的探索成果。例如：提出必须实事求是地认识人口众多、经济文化落后的国情，要求逐步认识社会主义建设规律；指出社会主义建设不能急于求成，重申毛泽东关于建设社会主义要用50年的时间，要波浪式发展等意见；指出平均主义不是社会主义，不能“一平二调”剥夺农民，不能急于过渡；强调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遵守按劳分配和价值规律；提出计划指标必须符合实际，适当留有余地，保持必要的后备力量，建设规模必须同国力相适应，计划工作要搞好综合平衡；强调以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以农业为基础是国民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领导要谦虚谨慎，大兴调查研究，坚持与群众实践相结合，等等。1962年1月30日毛泽东在七千人大会的讲话中指出：“对于社会主义建设，我们缺乏经验，还有很多盲目性。社会主义经济对我们来说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从全党来说，对社会主义建设的认识都非常不够。我们应当在今后一段时间内，积累经验，努力学习，在实践中逐步地加强对它的认识，下功夫弄清它的规律。在没有认识到客观规律之前，我

们是一些蠢人，最近几年，我们不是干过许多蠢事吗？”^①毛泽东在这次讲话中，从探求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高度，对中央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中的错误，作了自我批评。毛泽东还指出，中国的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我看是不行的。在克服三年困难，调整国民经济的过程中，党中央陆续制定了农业 60 条以及有关工业、商业、教育、科学、文化等方面的工作条例，比较系统地总结了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分别规定了适合当时情况的各项具体政策。1961 年开始的五年调整挽救了大跃进的失败，使国民经济很快得到恢复和发展，到 1968 年已经超过了历史上已经达到的水平。大跃进的挫折和调整政策的成功，极大丰富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这是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继五十年代中期提出《论十大关系》和五十年代末期郑州会议之后，对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又一次比较深入的积极探索，它构成了六十年代前半期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的主要内容。从 1956 年到 1966 年曲折前进的十年，尽管犯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的“左倾”错误，但仍然取得很大成就，我们现在赖以进行现代化的物质技术基础，很大一部分是在这个时期建设起来的；全国经济、文化建设等方面的骨干力量和他们的工作经验，大部分也是在这个期间培养和积累起来的；在纠正“左倾”错误的过程中，还积累了正确和比较正确的理论观点和方针、政策。

然而，上述积极的探索成果，并没有能够阻止毛泽东指导思想上“左倾”错误的发展，他甚至否定了建国十七年大量的正确方针和成就，包括他自己的正确方面，结果导致全局性的“左倾”错误，造成了“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后期提出了”反对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口号，为“文

① 《党的文献》，1990 年第 6 期。

化大革命”作了思想上政治上的准备。毛泽东错误认为，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并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后，还要进行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这就是作为“文化大革命”指导思想的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毛泽东主观地认为，中央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它有一条修正主义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在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都有代理人。过去的各种斗争都不能解决问题，只有实行“文化大革命”，公开地、全面地、自上而下地发动群众来揭发黑暗面，才能把被“走资派”篡夺的权力重新夺回来，实现“反修防修”，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目的。毛泽东认为，过去战争年代实行的供给制是平等的，具有共产主义的性质，进城之后把供给制改为工资制是一个倒退，是向资产阶级让步。一九八五年出现的把工农商学兵、政治经济社会结合在一种组织内的农村人民公社，曾被认为是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形式。他认为，社会主义社会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大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毛泽东没有正确理解马克思关于资产阶级权利的概念，把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混同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分配制度，认为“资产阶级权利”应该限制和批判，因而要在无产阶级专政下，逐步限制按劳分配和物质利益原则。毛泽东还误解列宁的论断，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小生产会每日每时地大批地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认为党内的思想分歧都是社会阶级斗争的反映，甚至认为“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历史判明：毛泽东对于当时国家的阶级形势和党内分歧的判断，完全违背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也根本不符合中国的实际。以阶级斗争为纲，不顾生产力的水平片面地超前变革生产关系以加速发展的主观意图在实践中不断遭到挫折。由于毛泽东的“左倾”错误是以反对修正主义的理论形式出现的；由于当时毛泽东的威望达到了顶峰，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被鼓吹到狂热的程度；由于毛泽东的个人专断破坏了党和国家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和社会主义的法制；